

证券代码：832314

证券简称：四砂研磨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四砂泰利莱（青岛）研磨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翟纯铨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144,80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.866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5 人，董事俞玮、贾宝清因公务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郑玉梅因公务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（翟纯铨、翟涵、于亦俊、董志磊、王珍、赵金波、焦宗金、安伟）共 8 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144,8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144,8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

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144,8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审核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144,8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144,8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向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。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144,80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师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徐朋基、刘艳青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四砂泰利莱（青岛）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北京市京师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四砂泰利莱（青岛）研磨股份有限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四砂泰利莱（青岛）研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